

附件 1:

2019 年度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
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4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区委和上级院的部署，提出检察工作要求，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二）依法向福州市仓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对叛国案、分裂国家安全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依法对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六）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

（七）依法开展民事公益诉讼和行政公益诉讼工作。

（八）受理单位和个人的申诉及刑事赔偿。

（九）负责本院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提

请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规定，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贯彻实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14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州市仓山区 人民检察院	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83	8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强化司法办案，深化改革创新，全面履行监督职责，努力为建设创新开放绿色幸福的新时代新仓山提供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和优质的服务环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是在抓重点、求实效上下功夫，着力服务仓山发

展新实践。坚持把旗帜鲜明将政治放第一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坚持把党的绝对领导贯彻到检察工作各方面。全力以赴、久久为功，将检察业务、扫黑除恶工作与社会综合治理结合起来，为打好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贡献仓山检察力量。聚焦征迁旧改提速行动等重大决策部署，跟进服务措施，提升服务质效。积极探索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新路径，营造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法治环境。

（二）是在聚优势、创特色上下功夫，着力满足人民群众新需求。持续完善与区监察委相互衔接的有效机制，增强反腐败工作合力。继续保持对各类严重刑事犯罪惩治的高压态势，突出惩治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黄赌毒黑拐骗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大打击电信诈骗、非法集资等涉众型侵财犯罪力度。聚焦群众关注的民生民利、生态环境、国资保护等领域，强化行政检察监督和公益诉讼，维护国家利益和公众利益。充分运用“12309”检察服务中心，让群众表达诉求的渠道更通畅、更便捷。

（三）是在攻难点、补短板上下功夫，着力推动检察监督新突破。贯彻落实修改后的刑事诉讼、人民检察院组织法，进一步厘清检察机关职能，切实找准时代强化法律监督的着力点和新的增长点。梳理法律监督的范围、路径、方法和薄弱环节，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等问题，完善监督机制，补齐短板、均衡发展，切实让人民群众在每

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用足、用好、用活诉前程序、检察建议等多种监督手段，提升监督成效。

（四）是在重落实、增质效上下功夫，着力推进司法改革新进程。严格落实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内设机构改革等重大任务，完善综合配套措施，以改革铸就检察工作新活力。完善职能辅助办案系统数据分析、办案瑕疵提示等功能，推动管理监督由盯人盯案、层层审批向全员、全过程的实时动态监管转变，确保放权不放任、监管不缺位。构建权责明晰、终身追溯的检察官办案责任制体系，突出员额检察院办案责任主体地位，做到“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

（五）是在树信念、提素质上下功夫，着力展现检察队伍新气象。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检，让检察人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落实中央聚精会神的各项要求，不断把党建工作提高到新的水平。健全符合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职业特点的素能培训体系，完善规范司法行为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突出载体建设，拓宽沟通渠道，自觉将检察权置于人民监督之下，确保检察权依法公正行使。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20.82	一、基本支出	3,543.8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719.64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1.74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622.42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2519.17	二、项目支出	2,296.19
收入合计	5839.99	支出合计	5,839.9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5839.99	3320.82			2519.17	
8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5839.99	3320.82			2519.17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19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支出	公用支 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5839.99	2719.64	201.74	622.42	2296.19	5839.99	3320.82				2519.17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040401	行政运行	3663.48	2390.44	29.70	620.72	622.62	3663.48	2213.70				1449.78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845.28				845.28	845.28	465.18				380.10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28.29				828.29	828.29	139.00				689.29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 单位离退休	1.70			1.70		1.70	1.70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167.45	167.45				167.45	167.45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19	130.19				130.19	130.19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04		172.04			172.04	172.04				
B24010	仓山区人民检察院	2210202	提租补贴	31.56	31.56				31.56	31.5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20.82	一、基本支出	2094.02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509.4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2.04
		公用支出	412.58
		二、项目支出	1226.80
收入合计	3320.82	支出合计	3320.8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320.82	2094.02	1226.80
2040401	行政运行	2213.70	1591.08	622.6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5.18		465.1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39.00		139.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	1.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7.45	16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19	130.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04	172.04	
2210202	提租补贴	31.56	31.5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表无数据，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3320.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0.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094.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8.32
30101	基本工资	291.84
30102	津贴补贴	368.52
30103	奖金	551.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6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0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70
30201	办公费	36.13
30202	印刷费	4.8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50
30206	电费	42.0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20
30211	差旅费	1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0.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6.5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19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表为空表，本单位2019年度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5839.99万元，比上年增加2010.3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的结转结余资金比2018年多。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20.82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2519.17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839.99万元，比上年增加2010.3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719.6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01.74万元，公用支出622.42万元，项目支出2296.1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320.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7.7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经费不包含转隶人员的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项级科目) 2213.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干警及转隶人员、聘用制书记员的工资奖金津补贴等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

(二)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 465.18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装备费等专项业务费支出。

(三)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项级科目) 139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及省级政法专项资金支出。

(四)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 1.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公务费支出。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级科目) 167.4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项级科目) 130.1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支出。

(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 172.0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 2210201 提租补贴(项级科目) 31.5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干警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94.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81.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12.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我院没有因公出国（境）计划。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9年预算安排0万元。我院没有公务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年预算安排40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40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11.11%，主要原因是：车辆保有量减少，费用支出随之下降。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是办案及装备经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604.18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地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保障人民检察院日常业务所需经费。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资金到位率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落实到位大于等于100%
		成本目标-预算执行率	按《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累计支出数占当年预算数比例大于等于95%
		成本目标-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支出规范性100%
		其它资源投入目标-申请资金的合理性	根据《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按照单位履职所需申请经费，经费需求的合理性100%
	产出	质量目标-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	严格执行省级政府采购预算管理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省级政府集中采购目标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100%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质量目标-扫黑除恶工作经费保障率	确保年度扫黑除恶相关工作所需经费保障率达到100%。
效益	可持续影响目标-当事人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		
概况	本表为空表。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产出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效益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备注：本表为空表，本单位2019年度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3. 有关情况说明

绩效目标设置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规定，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设定。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9.2万元，比2018年减少335.28万元，主要原因是未下达转隶人员公用经费、公车改革，车子保有量下降，三公经费缩减等原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经费缩减。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

额 556.9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310.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

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